



彰濱秀傳 2026 年暑假學生志願服務體驗活動簡章

一、前言：

配合 12 年國教施行及鼓勵在學學子體驗志願服務，發揮”助人為樂、無私奉獻”之服務精神，期盼能透過暑假學生志願服務體驗活動，提供醫療志願服務相關訓練與志願服務實務體驗，培養學生正確之志願服務概念，發揚志願服務精神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

秀傳醫療財團法人彰濱秀傳紀念醫院 社工課（彰化縣鹿港鎮鹿工路 6 號）
電話：(04)7813888 分機 73110 施社工

三、活動對象：

現為國中/高中/大專院校在學學生身分者。(不含小六升國一)

四、活動地點：

秀傳醫療財團法人彰濱秀傳紀念醫院

五、報名須知：

(一)、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 2026/06/26(五)下午 17:30 點止，額滿或逾期將停止受理。

(二)、活動時間：第一梯次：2026/07/06(一)-2026/07/10(五) 08:30~17:00(12:00-13:30 午休)
第二梯次：2026/07/13(一)-2026/07/17(五) 08:30~17:00(12:00-13:30 午休)
第三梯次：2026/08/17(一)-2026/08/21(五) 08:30~17:00(12:00-13:30 午休)
第四梯次：2026/08/24(一)-2026/08/28(五) 08:30~17:00(12:00-13:30 午休)

(三)、報名方式：

請至彰濱秀傳社工課網頁下載簡章及相關資料表格、詳閱辦法內容，並**完整**填寫「**個人資料表**、**服務切結書**、**家長同意書**」，掃描成 **PDF 或 JPG** 格式，並**檢附大頭照電子檔**、**學生證影本**，檔案名稱範例:王大明-報名 2026 年暑假志願服務活動。E-mail 至 cbswd0402@gmail.com 信箱。本院將以 e-mail 回覆錄取與否。

(提醒! mail 信件內需含個人資料表、服務切結書、家長同意書、學生證影本、大頭照電子檔，收到信件後約需 3 個工作天回覆。)

(四)、基於公平正義，恕不接受電話報名、要求保留報名名額及關說之行為。

六、志願服務體驗活動規畫：

(一)、職前訓練：

完成報名程序後，本院即會 e-mail 傳送職前訓練網址，請自行觀看影片。**報到當天上午八點此網址將失效**，請務必把握時間觀看。

各梯次活動第一天上午 08:30 為報到時間，報到當天將**進行筆試測驗**。測驗分數**低於 60 分者**，**取消參加志願服務體驗活動資格**。

(二)、活動報到：

報到當天、體驗活動期間如遇天然災害，將依縣市政府公告，「**達停課標準時**」，**當日即停止到院服務**」。如為報到當天遇縣市政府公告**停課**，則**筆試測驗將順延至隔日舉行**，服務時數證明將扣除停課當日應服務時數。



(三)、志願服務體驗活動：本次共招收 4 梯次，每梯次招收人數 25 人，共計招收 100 人次。

梯次	報到日期	報到地點 (08:30 報到)	志願服務體驗活動期間	組別	招收人數
第一梯次	07/06 (一)	醫療大樓八樓 美蒂琪會議室	2026/07/06(一)-07/10(五) 服務時段: 08:30~12:00、13:30~17:00	1. 臨床單位體驗 2. 病人服務體驗 3. 行政單位體驗 社工課統一分配	25
第二梯次	07/13 (一)		2026/07/13(一)-07/17(五) 服務時段: 08:30~12:00、13:30~17:00		25
第三梯次	08/17 (一)		2026/08/17(一)-08/21(五) 服務時段: 08:30~12:00、13:30~17:00		25
第四梯次	08/24 (一)		2026/08/24(一)-08/28(五) 服務時段: 08:30~12:00、13:30~17:00		25

七、錄取方式：

- (一)、收到報名資料後，本院會依序審核，填寫不全或文件不齊者視為**未完成**報名程序，需待補件後始完成報名程序。**錄取順序，以完成報名程序者優先順序計。**
- (二)、本院將於收到報名資料後以 E-mail 方式回覆錄取與否，請**務必填寫正確的學生或家長本人尚在使用中之電子郵件信箱**，並確認該信箱可收到信件。如 3 個工作天後仍未收到回覆信件，請務必主動來電詢問。
- (三)、招收人數額滿為止，敬請從速報名。

八、服務時數證明開立原則：

- (一)、每日均需完成簽到及簽退手續，**全程參與者核發 38 小時**服務時數證明(含職前訓練時數 3 小時)。
- (二)、學生請假(含病、事假)、遲到、早退時數上限(含)**7 小時**，超過**不**核發服務時數證明。
- (三)、服務時數證明領取：
服務時數證明**統一於服務最後一天發給**。領取時須繳交「志願服務體驗心得」至少 300 字(心得格式將在活動第一天由本院提供)；未繳交者，恕不核發服務時數證明。
- (四)、『服務時數證明(正本)』僅開立乙份，**遺失恕不補發**。

九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、經錄取無故未出席該次志願服務體驗活動者，日後恕不再錄取本院志願服務體驗活動。
- (二)、服務體驗期間請假需事前一天告知志工督導或社工課社工人員(除突發性狀況外，例如：臨時身體不適等)；如未完成請假手續而逕自缺席者，恕不核發服務時數證明。
- (三)、本活動僅為提供學生體驗志願服務，培養志願服務之正確概念。**有關志願服務體驗時數之認列，依各院校規定辦理，如有疑慮，請於報名前事先洽詢就讀院校確認。**
- (四)、學生志工非臨床實習，服務內容仍以庶務協助為主。
- (五)、**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、變更、解釋及取消本活動之權利。如因疫情、院方政策或其他不可抗力之因素，活動必須取消或延期時，將於本院官網及本院社工課網站進行公告，並簡訊通知。**



十、2026 年暑假學生志願服務體驗活動須知：

(一)、志願服務體驗活動前須知

1. 衣著以長褲、休閒鞋或球鞋為主。禁止穿著汗衫、短褲(含五分、七分褲)、破褲及拖鞋(含涼鞋)，貴重物品請隨身攜帶。
2. 午餐時段本院提供院區餐券供用餐折抵，可依個人需求領取。
3. 本院將提供志工背心及識別證供識別。**志工背心及識別證**於志願服務體驗期間由學生自行保管，並於服務體驗最後一天繳回。**遺失者或無法繳回者，需簽署「遺失切結書」且不核發服務時數證明。**

(二)、志願服務體驗活動期間須知

1. 一律以「彰濱秀傳紀念醫院志工」介紹自己，不宣揚個人資料。
2. 請隨時面帶微笑、口氣溫和，親切指引、服務病人及其家屬、社區民眾。
3. 請勿做專業上的判斷與決定；若有任何疑問及困難，可向鄰近單位工作人員、志工督導或社工課人員求助。
4. 與志工彼此之間或與病人家屬之間不做金錢往來，且不接受病人及家屬餽贈之任何酬勞或物品。
5. 本活動期間每日遲到/早退超過 15 分鐘者，將扣除 0.5 小時服務時數。

(三)、下列事項，**嚴禁**於志願服務體驗期間進行，若有違反規定者，本院有權中止該名學生繼續參與活動，除不核發服務時數證明外，爾後亦不接受報名本院志願服務體驗活動：

1. 簽到後利用志願服務體驗時間從事私人事務或非服務相關事項，如：打瞌睡、使用 3C 產品(手機、遊戲機等)等行為。
2. 強行向其他志工夥伴索討個人資料、加 LINE/ Instagram 等社群軟體或騷擾對方者。
3. 不遵守志工督導及運用單位之輔導勸戒者。
4. 經查證確實有打混摸魚、推諉塞責者。

(四)、志工督導及連絡電話：本院社工課 施社工 (04)7813888 分機 73110。

